

证券简称：振江股份

证券代码：603507

编号：2022-049

江苏振江新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会后事项承诺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江苏振江新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0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以下简称“本次非公开发行”）申请已于2022年5月9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审核通过。

根据《关于加强对通过发审会的拟发行证券的公司会后事项监管的通知》（证监发行字[2002]15号）、《股票发行审核标准备忘录第5号（新修订）——关于已通过发审会拟发行证券的公司会后事项监管及封卷工作的操作规程》和《关于再融资公司会后事项相关要求的通知》（发行监管函[2008]257号）等相关文件的规定，公司及相关中介机构对本次非公开发行申请文件会后事项分别出具了承诺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2年5月21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相关内容。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事项需取得中国证监会核准批复文件后方可实施。公司将根据本次非公开发行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振江新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5月21日